

股票代码：600339

股票简称：中油工程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34

##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签署 EPCm 总承包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提示：

1. 合同类型及金额：EPCm 总承包合同，合同金额约 79.45 亿元人民币。
2. 合同生效条件：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3. 合同履行期限：合同工期为 30 个月。
4.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：该合同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的资产总额、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。由于合同履行期较长，该合同实施后将对公司未来 3 年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产生一定积极影响。
5. 特别风险提示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经济、市场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，有可能会影响合同正常履行，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近日，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公司”）下属子公司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京寰球”，我公司间接持有其 100% 股权）与江苏丰海高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丰海”）就该公司 150 万吨/年丙烷综合利用项目 EPCm 正式签署合同，合同金额约 79.45 亿元人民币。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项目主要情况

江苏丰海 150 万吨/年丙烷综合利用项目总投资 130.79 亿元，建设地点位于中国江苏省连云港柘汪临港产业区。项目计划利用现有炼厂产能、离码头近等优势，扩展产品种类，追求更好的经济效益，在炼厂区域重新征地建设丙烷综合利用项目，原料主要来自外购丙烷以及炼厂部分丙烷、液化气；经丙烷脱氢及尾气

转化生产丙烯及 C2 干气等，再经过聚合、烃化等工艺生产聚丙烯和乙苯/苯乙烯等产品。本项目合同包含 150 万吨/年丙烷综合利用装置、聚丙烯装置、苯乙烯装置、聚烯烃复合新材料装置以及项目配套的公用工程及辅助设施等。

## 二、合同对方情况介绍

江苏丰海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连云港市赣榆区柘汪临港产业区，注册资本 30 亿元，法定代表人赵赞立。该公司主要业务为化工产品研发，承担 150 万吨/年丙烷综合利用项目建设和运营。

## 三、合同主要条款

1. 项目金额：合同金额约 79.45 亿元人民币。

2. 结算方式：酬金部分固定总价，成本根据基础设计批复后的概算确定。

3. 项目履约地点：中国江苏省连云港柘汪临港产业区。

4. 履行期限：30 个月。

5. 争议解决方式：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，双方自行协商解决；协商开始后 60 日内仍无法达成一致的，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6. 生效条件和时间：双方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。

## 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该合同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的资产总额、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。由于合同履行期较长，该合同实施后将对公司未来 3 年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产生一定积极影响。

## 五、风险提示

我公司下属北京寰球公司具有较为丰富的工程总承包经验，现有的技术、资源能够满足该项目实施。该项目政策、市场、法律、安全等方面的风险相对较小，疫情风险可控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北京寰球公司将持续强化风险管控工作，保障项目的顺利完成。

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经济、市场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，有可能会影响合同正常履行，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主合同文本。

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12月7日